

债券简称：17山证01

债券代码：112503

债券简称：17山证02

债券代码：112504

债券简称：19山证01

债券代码：112851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8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AIDA SECURITIES CO.,LTD

(住所：石家庄市自强路35号)

二〇一九年六月

重要声明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财达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 2019 年 4 月对外公布的《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等。

财达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财达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财达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财达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 录

第一节本次债券情况.....	1
第二节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6
第三节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8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8
二、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情况.....	9
三、发行人 2018 年度财务情况.....	13
第四节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5
第五节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16
第六节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7
第七节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8
第八节发行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对募集说明书其他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	19
第九节本次债券评级情况.....	20
第十节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21
第十一节其他情况.....	22

第一节 本次债券情况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2016 年 5 月 12 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人公开发行票面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含 30 亿元）人民币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并提请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6 年 5 月 30 日，发行人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就发行本次债券的数量、期限、利率、发行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决议的有效期、偿债保障措施及授权事项进行了审议，并通过了各项议案。

2017 年 2 月 22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251 号核准文件核准，发行人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 30 亿元（含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本次债券主要条款

（一）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债券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简称为“17 山证 01”，债券代码：112503，品种二的简称为“17 山证 02”，债券代码：112504。

2、发行主体：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品种一 15 亿元，品种二 5 亿元。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品种二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5、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合格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

6、票面金额：本期公司债券每一张票面金额为 100 元。

7、发行价格：本期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

8、债券认购单位：合格投资者认购的债券金额为人民币 1,000 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人民币 1,000 元。

9、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债券利率为 4.76%；品种二的债券利率为 5.10%。

10、起息日：2017 年 3 月 15 日。

11、付息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3 月 15 日；品种二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3 月 1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兑付日：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兑付日为 2020 年 3 月 15 日，品种二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3 月 15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3、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还本付息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4、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5、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为 141000200012016018149。

16、信用级别：经中诚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17、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8、债券受托管理人：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本期债券的发行方式为公开发行，具体发行方式

请参见发行公告；发行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

20、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的发行由主承销商中德证券组织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所募集资金用于调整债务结构。

22、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23、上市日期：本期债券品种一和品种二的上市日期均为 2017 年 4 月 12 日。

24、质押式回购：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25、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格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合格投资者承担。

（二）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债券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本期债券的简称为“19 山证 01”，债券代码：112851。

2、发行主体：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规模：10 亿元。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期。

5、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合格机构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

6、票面金额：本期公司债券每一张票面金额为 100 元。

7、发行价格：本期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

8、债券认购单位：合格机构投资者认购的债券金额为人民币 1,000 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人民币 1,000 元。

9、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利率为 4.10%

10、起息日：2019 年 1 月 22 日。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1 月 22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3、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还本付息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4、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5、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五一路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为 0502122029027307948。

16、信用级别：经中诚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17、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8、债券受托管理人：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本期债券的发行方式为公开发行，具体发行方式请参见发行公告；本期债券仅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发行，公众投资者和合格投资者中的个人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期债券上市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合格机构投资者参与交易，公众投资者和合格投资者中的个人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20、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的发行由主承销商中德证券组织承销团，采取余

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所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22、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23、上市日期：2019 年 3 月 5 日。

24、质押式回购：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不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

25、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格机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合格机构投资者承担。

第二节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义务，在 2018 年对发行人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

经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和调查了解，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正常，资信状况稳定，募集资金的用途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同时，在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积极地督导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8 年度，财达证券披露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情况如下：

1、2018 年 3 月 9 日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截至 2018 年 2 月末，发行人 2018 年 1 月至 2 月累计新增借款（含发行债券）39.06 亿元，超过发行人 2017 年末未经审计净资产人民币 133.38 亿元的 20%。

上述新增借款情况对公司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正常。

2、2018 年 4 月 13 日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截至 2018 年 3 月末，发行人 2018 年 1 月至 3 月累计新增借款（含发行债券）70.70 亿元，超过发行人 2017 年末未经审计净资产人民币 132.64 亿元的 40%。

上述新增借款情况对公司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正常。

3、2018 年 6 月 11 日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截至 2018 年 5 月末，发行人 2018 年 1 月至 5 月累计新增借款（含发行债券）77.13 亿元，超过发行人 2017 年末未经审计净资产人民币 132.64 亿元的 40%。

上述新增借款情况对公司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正常。

4、2018 年 8 月 16 日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收到董事周宜洲先生、傅志明先生的辞职申请；于 2018 年 3 月 8 日收到董事柴宏杰先生的辞职申请；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收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樊廷让先生、赵树林先生的辞职申请。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周宜洲先生、傅志明先生、樊廷让先生、赵树林先生和柴宏杰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发行人董事会时生效。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聘任李华先生和夏贵所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根据 2018 年 3 月 9 日山西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公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员工选举王怡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董事；根据发行人 2018 年 2 月 2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 2018 年 2 月 13 日收到山西证监局《关于核准杨增军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意见，聘任杨增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上述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5、2018 年 11 月 14 日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截至 2018 年 10 月末，发行人 2018 年 1 月至 10 月累计新增借款（含发行债券）106.60 亿元，超过发行人 2017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人民币 132.64 亿元的 80%。

上述新增借款情况对公司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正常。

6、2019 年 1 月 10 日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发行人 2018 年 1 月至 12 月累计新增借款（含发行债券）93.74 亿元，超过发行人 2017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人民币 132.64 亿元的 60%。

上述新增借款情况对公司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正常。

综上所述，受托管理人较好地履行了受托管理职责，为保护本次公司债券的投资者利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第三节 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XI SECURITIES CO.,LTD.

成立时间：1988-07-28

上市日期：2010-11-15

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山西证券

股票代码：002500

法定代表人：侯巍

董事会秘书：王怡里

注册资本：282,872.5153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邮政编码：030002

联系方式：0351-8686668

传真：0351-8686918

电子邮箱：sxzq@i618.com.cn

互联网网址：<http://www.sxzq.com>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

二、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8.51 亿元，同比上升 55.96%，实现利润总额 2.87 亿元，同比下降 54.3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 亿元，同比下降 45.77%。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资产总额 572.45 亿元，较 2017 年底上升 10.83%，母公司净资本为 89.07 亿元，合并报表基本每股收益为 0.08 元，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70%。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财富管理、自营、资产管理、投资银行、期货经纪、大宗商品交易及风险管理业务。其中财富管理、投资银行和期货经纪业务的营业收入较 2017 年有所下降，自营收入、资产管理业务、大宗商品交易及风险管理业务的营业收入较 2017 年有所上升。

（一）财富管理业务

发行人的财富管理业务主要包括证券经纪业务、信用交易业务、机构业务。报告期内，财富管理业务依然是公司重要的收入来源。

1、证券经纪业务

报告期内，经纪业务在激烈竞争中持续积极寻求转型。一是围绕客户需求，持续完善多元化产品供给体系。全年代销产品 115.97 亿元，同比增长 54.63%；二是创新投顾服务模式，优选团队，建设平台，全年实现投顾收入 501 万元，同比增长 91.95%；三是加强 APP 平台建设，持续推进员工、客户线上化，打造完善运营体系。四是持续优化考核体系，建立高效的压力传导机制。五是持续推进网点建设，延伸服务半径。报告期内，公司经纪业务客户总数达到 178.41 万户，当年新增客户 14.38 万户。

2、信用交易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交易业务强化制度建设，优化风控指标，持续加大风险预警力度，有效化解各类潜在风险。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融资融券余额为 42 亿元约定式购回业务待购回金额 0.057 亿元，股票质押业务待购回金额为 41.97 亿

元。

3、机构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机构业务继续聚焦机构客户和专业投资者需求，对内协调，对外统筹，为客户提供专业化金融投资服务。截止报告期末，累计为 104 只私募基金提供综合服务，期末资产规模 29.13 亿元；PB 系统存量产品 25 只，期末资产规模 7.9 亿元。

（二）自营业务

发行人自营业务涵盖权益类和 FICC 类两大领域，其中 FICC 类包括固定收益类投资和贸易金融业务。

1、权益类业务

报告期内，针对证券市场的剧烈调整，公司权益类投资业务继续积极探索新的盈利模式，重构投研团队，专注于提升投研和资产配置能力，通过调整持仓结构，强化风险管控，盘活存量资产，严控资金占用，为自营业务良性发展奠定了基础。

2、固定收益类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收益类投资始终坚持规范运作，注重合规经营和风险管控，同时，依托专业化分工，持续提高交易效率、流动性管理能力和定价能力，总体业务发展稳健。报告期内，投资交易、销售交易、投资顾问业务都取得了显著发展，其中，公司债券交割量在证券公司排行中位列第 6 位，被中国外汇交易中心评为 2018 年度银行间债券市场活跃交易商

3、贸易金融业务

公司贸易金融业务布局不断完善，稳步展业。银行间货币市场交易活跃，加强交易策略研究，交易量实现快速增长；通过加强交易对手方管理，持续优化久期结构，保障业务稳健经营。报告期内，逐步增加交易品种，不断丰富交易策略，进一步拓展商品业务。

（三）资产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业务坚持专业化、差异化、市场化、集约化发展策略，加快转型创新步伐，以固定收益和资产证券化业务为核心，权益投资、实业融资等为辅助，构建核心业务团队，提高主动管理能力，综合竞争力有了明显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存续资产管理产品 85 只，管理规模 405.03 亿元，其中，固收类产品存续管理规模 120.89 亿元，同比增长 26.53%。按产品类型划分，期末集合类产品存续规模 48.2 亿元，定向类产品存续规模 269.18 亿元，专项类产品存续规模 87.61 亿元。

报告期内，公募基金业务受市场持续低迷的影响，专注于存续基金的运作和新产品的设计开发，未有新增发行的公募产品。截至期末，公募基金共管理 4 只产品，存续规模 34.61 亿元。

报告期内，柜台交易业务以满足高净值客户和机构客户的财富管理及风险管理需求为目标，稳健推进收益凭证业务，积极拓展金融产品代销业务，在资产管理产品的发行、登记、转让、申赎、清盘、结算等方面提供全方位服务，同时，积极布局场外衍生品业务，取得了场外期权二级交易商资格。截止期末，收益凭证存续规模 31.88 亿元。

（四）新三板业务

报告期内，在市场环境持续下行中，新三板业务逆势前行，聚焦具有核心竞争力和良好商业模式的中小企业，提供综合化金融服务。年内新增新三板挂牌项目 7 家，储备挂牌项目达 40 余家，辅导 15 家挂牌企业通过定向发行募集资金 4.62 亿元，为 20 余家中小企业提供了专项财务顾问服务。

（五）投资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投行子公司中德证券坚持“控风险、稳经营”的工作目标，优化业务布局，夯实项目储备。一是组建创新业务部，统筹开展非通道创新业务及股东业务协同，拓展承销保荐之外的其他业务，取得初步成效。二是进一步提升并购能力，打造中德品牌。在证券业协会的财务顾问执业能力专业评价中，中德证券从 2017 年的 C 类提升到 2018 年 B 类。三是设立山西业务部，拓展区域业务布局，提升对山西地区客户的覆盖力度和服务水平，并已取得显著成效。报告期

内完成 32 个投行项目，其中 2 个 IPO 项目、11 个再融资及财务顾问项目、19 个债券项目，融资规模 445.41 亿元。

表 1：证券承销业务具体情况

承销方式	发行类型	承销家数		承销金额（万元）		承销收入（万元）	
		2018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
主承销	IPO	2	8	97,161	331,323	2,542	25,393
	配股	1	-	84,062	-	1,513	-
	增发	4	7	476,842	845,147	4,726	9,425
	债券	19	19	1,257,500	1,828,428	4,291	9,428
	小计	26	34	1,915,565	3,004,899	13,072	44,246
副主承销及分销	IPO	-	-	-	-	-	-
	增发	-	-	-	-	-	-
	债券	17	5	438,909	642,000	362	670
	小计	17	5	438,909	642,000	362	670

（六）期货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格林大华市场竞争力持续提升，业绩大幅增长。一是持续深耕传统期货经纪业务，优化网点布局，加大营销培训，提升业务引导力度，发掘新的业绩增长点。二是深挖资产管理业务潜力，以“固收+CTA”和“固收+权益”等类型的产品作为业务发展的突破口，提升自主管理能力。三是优化 IB 业务结构，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导向，深入开发产业及机构客户。四是持续优化风险管理体系，格林大华资本继续严守风险管理业务本源，在发挥风险管理运营平台作用方面积极进行多样化的探索和尝试。

（七）私募股权投资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龙华启富更名为山证投资。山证投资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导向，全面推进产业基金落地，相继设立山西交通产业基金、山西绿色能源基金、舟山龙华海水股权投资基金、汾西启富扶贫引导基金、珠海山证天安投资基金、宁波龙华治合投资基金等 6 只基金。向 8 个项目投出资金 3.58 亿元。经过多年的持续投入，前期投资逐渐兑现收益。

目前，山证投资设立有 PE 投资团队、VC 投资团队、产业投资团队、并购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 年度）

投资团队，涵盖创业投资、PE 投资、并购重组、产业基金等，累计设立基金 16 支，管理规模超过 15 亿元，主要投向大信息、大环保、大健康、新材料、高端装备等新兴领域。

（八）国际业务

山证国际作为公司境外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业务涵盖投资银行、证券、期货、资产管理、商品贸易金融等多个领域，能够为客户提供境外投融资一站式服务。

报告期内，山证国际持续拓展业务边际，业务储备逐渐丰富。

（九）研究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研究团队继续做精做深资本市场研究，在宏观策略、固定收益、非银金融、新能源、煤炭、医药、家电、TMT、汽车以及新三板研究等领域持续发力，市场关注度和认可度逐步提升。同时，发挥多年深耕山西市场的地域优势，组建专门研究团队，服务山西实体经济，《政策与市场》研究专刊在山西省内的覆盖面不断扩大，获得广泛好评。研究所荣获 2018 东方财富风云榜最具潜力研究机构奖项，获得金融界“慧眼”汽车行业最佳分析师量化评选 2018 年上半年和全年冠军。

三、发行人 2018 年度财务情况

发行人 2018 年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本年度比上年度增减 (%)
营业收入	6,851,136,626	4,392,996,390	55.9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1,763,054	408,901,264	-45.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1,444,257	406,617,585	-48.0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 年度）

主要会计数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本年度比上年度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5,401,055	-592,034,904	不适用
综合收益总额	145,389,316	548,651,041	-73.50
主要会计数据	2018 年末	2017 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资产总额	57,244,614,023	51,650,852,754	10.83
负债总额	44,247,753,623	38,387,250,044	15.2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12,443,281,412	12,501,877,365	-0.47
所有者权益总额	12,996,860,400	13,263,602,710	-2.01
期末总股本	2,828,725,153	2,828,725,153	0.00

(二)、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财务指标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减率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8	0.14	-42.8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8	0.14	-42.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78	3.31	减少 1.53 个百分点

(三)、母公司净资本及有关风险控制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净资本	8,907,103,853	7,657,916,555
净资产	12,272,691,183	12,253,968,725
净资本/各项风险准备之和 (%)	210.59	214.37
净资本/净资产 (%)	72.58	62.49
净资本/负债 (%)	26.14	31.32
净资产/负债 (%)	36.02	50.12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	17.38	13.63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	282.11	143.18
流动性覆盖率 (%)	181.25	335.37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17 年 2 月 22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251 号核准文件核准，发行人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 30 亿元（含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指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17 山证 01”和“17 山证 0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号：141000200012016018149

“19 山证 01”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五一路支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号：0502122029027307948

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银行账号：0502122029027308052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良好，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现与募集说明书不一致的情况。

第五节 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一、本次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重大变化情况

2018 年，“17 山证 01”、“17 山证 02”和“19 山证 01”的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化。

二、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17 山证 01”、“17 山证 02”和“19 山证 01”无担保。

“17 山证 01”、“17 山证 02”和“19 山证 01”的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的盈利积累及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2018 年，发行人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第六节 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7 山证 01”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3 月 15 日；“17 山证 02”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3 月 15 日。“17 山证 01”和“17 山证 02”发行人已足额、按时完成债券利息支付。

“19 山证 01”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 月 22 日，首次付息日为 2020 年 1 月 22 日。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没有迹象表明发行人未来按期偿付存在风险。

第七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八节 发行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对募集说明书其他约定 义务的执行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重大事项情况的存在。

第九节 本次债券评级情况

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17】G027-X2 号）和《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18】G602-F2 号），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出具《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9）》（信评委函字【2019】跟踪 561 号）。最后评定结果为维持“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和“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等级均为 AA+，维持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第十节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第十一节 其他情况

一、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相关当事人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17 山证 01”、“17 山证 02”和“19 山证 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本页无正文，为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 年度）》之盖章页）

受托管理人：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27 日

